

嘉義縣體育會辦理運動i臺灣計畫〔運動城市推展專案〕〔上班族運動休閒活動〕〔第6屆德勝盃全國排球錦標賽〕申請計畫書

一、目的：

- (一) 提倡運動風氣，落實運動i臺灣計畫。
- (二) 增進體能活動，培養良好運動休閒習慣。
- (三) 提供上班族休閒、互動及交流機會。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嘉義縣政府

三、主辦單位：嘉義縣體育會

四、承辦單位：嘉義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

五、活動地點：嘉義縣立體育館、嘉義縣立義竹國民中學

六、活動時間(期程)：104年7月23-24日及7月30-31日(星期六－星期日)【視比賽隊伍多寡決定賽程及比賽天數增加或減少】

七、辦理方式：(含活動特色及執行方式)

(一) 計畫(活動)內容或辦理流程

1、參賽資格：

- (1) 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長青組、壯年組：自由組隊。
- (2) 公教機關組：凡各單位編制內之在職人員持有在職證明書及身份證者，得自由組隊【非編制內人員可報名暨上場4人，其餘人員皆需編制內人員】。

2、報名方式、報名人數及會議：

- (1) 自105年6月20日(星期一)起至105年7月4日17時(星期一)止，於體育競賽資訊系統(<http://sport.cyc.edu.tw>)報名。完成報名請進入觀看及確認，並注意比賽相關訊息。如有任何問題，請上嘉義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部落格(<http://dong63.pixnet.net/blog>)或臉書(facebook)粉絲專頁「嘉義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留言。

(2) 報名人數：

- a. 六人制：領隊、執行教練、教練及管理各限填報1人，隊員(含隊長)限報12人。
- b. 九人制：領隊、執行教練、教練及管理各限填報1人，隊員(含隊長)限報15人。

(3) 報名截止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球員名單。

(4) 自由球員賽前登錄於記錄表上，未登錄自由球員則視為無自由球員配置，不得異議，本賽事只登錄一名自由球員。

(5)報名費：參賽隊伍完成網路報名後，須於7月4日（星期一）前繳交報名費新台幣 1,000 元（以郵戳為憑），請用現金袋註名隊伍名稱寄至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埤角 3 鄰 31-2 號，姜智棟收，始完成報名手續。

(6)抽籤及領隊會議（不再另行通知）：10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於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學務處舉行。

3、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最新審定出版之國際排球規則；如規則解釋有爭議，以英文版為準。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則依審判委員會之決議為最終判決。

4、比賽制度：

(1)視報名隊數多寡由大會決定。

(2)各組採三局二勝制，六人制決勝局採 15 分制；九人制決勝局採 21 分制。

(3)循環賽名次判定：勝一場得二分，敗一場得一分，棄權或沒收比賽零分。

(4)遇二隊以上積分相同時採用以下方法決定名次： $X（總勝分數）/Y（總負分數）=Z$ ，Z 值高者名次列前。

(5)如 Z 值仍相同採用下列辦法： $A（總勝局數）/B（總負局數）=C$ ，C 值高者名次列前。如 C 值仍相同時，以二隊之間的比賽勝隊為勝，三以上相同時，則由審判委員會抽籤決定之。

(6)棄權：任何球隊無論在任何情況下自動棄權，所有與該隊比賽成績不予計算（循環賽）。

(7)沒收比賽：於比賽過程中經裁判處予沒收該場比賽，該場已賽完之局（分）數應予保留，並給對隊應獲勝之局（分）數。未賽完的場次仍需出場比賽。

5、比賽用球：MIKASA 五號彩色皮質球。

6、獎勵辦法：

(1) 參賽選手：依註冊報名隊數，各組按下列名額錄取：

a.2 隊或 3 隊錄取 1 名。

b.4 隊或 5 隊錄取 2 名。

c.6 隊或 7 隊錄取 3 名。

d.8 隊以上錄取 4 名。

優勝隊伍頒發獎盃及獎品，領隊、教練、管理、選手頒給獎狀。

(2)工作人員：辦理本活動之工作人員於賽事結束後頒給獎狀。

(3)上列獎勵得視競賽性質,實際出賽隊數,獲獎難易度等經縣府審核後適度調整。

7、申訴:

- (1)凡球員證件之審查應予賽前提出,球員資格之抗議應於該場比賽結束前提出,賽後不予受理。
- (2)比賽之爭議,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及同等意義解釋者,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不得提出異議。
- (3)抗議以書面提出(附件一),由領隊簽章並付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整,在比賽結束後三十分鐘內向審判委員提出,如經審判委員判決認其所提異議無效時,得沒收保證金充作大會基金。
- (4)若冒名頂替或違反運動精神與道德,經查屬實者,沒收本次比賽權利、比賽之成績亦不予計算。

8、附則:

- (1) 如有隊員重複報名兩隊且賽程時間重疊,請自行取捨。
- (2)所謂「編制內人員」乃指正式編制之教職員工;工友、代課〈理〉教師、實習教師、替代役男及專任教練、2688 教師…等屬非編制內人員【104 年 8 月 1 日後擔任一節(含)以上代課即可參加公教機關組比賽,惟需學校開立證明。】可報名暨上場 4 人。
- (2)各參賽選手:公教機關組請開立在職服務證明及攜帶國民身分證,社會組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 (3)服裝:除自由球員外,服裝樣式必須全隊一致,且有明顯之號碼。
- (4)不實施技術暫停,每隊每局可有兩次暫停(每次 30 秒)。
- (5)球賽結束立即頒發獎盃及獎品,得獎之單位請務必配合領取。
- (6)參與比賽務請準時,逾開賽時間未出場者,沒收該場比賽,不得異議。
- (7)本比賽不提供選手村,僅於網站上公布參考旅社資訊,敬請各隊自行安排住宿。
- (8)因運動競賽風險高,保險公司承保意願低,本比賽主辦單位僅投保場地險。請參賽者自行衡量身心健康狀況是否適合參與比賽,並自行負責。
- (9)本次賽會不提供代訂便當之服務,請各球隊自行訂購便當及約好時間、地點。

(二)活動特色:(如週邊活動等)

1、提供跨縣市且各年齡層民眾活動參與，以擴大宣傳效益。

2、提供觀摩互動學習的機會，促進各縣市社區居民的運動交流。

八、參與對象、人數：各領域、各行業別或士農工商團體等單位，人數 300 人以上。

組 別	分 組	網高	場地規格	比賽用球	備註
社會男子組	六人制	2.43M	18*9 公尺	5 號皮球	限男子
社會女子組	六人制	2.24M			限女子
壯年組	九人制	2.30M			可男、女合併組隊，男子限民國 71 年(含)以前出生，女性選手則不限年齡
長青組	九人制	2.30M			可男、女合併組隊，男子限民國 56 年(含)以前出生，女性限民國 71 年(含)以前出生，
公教機關組	九人制	2.30M			可男、女合併組隊

九、活動行銷宣傳方式：

(一) 公布於本縣教育資訊網及運動地圖資訊網。

(二) 懸掛布條及旗幟。

(三) 透過臉書等網站宣傳。

十、預期成效：

(一) 預估參與人數達 300 人以上。

(二) 帶動國人參與運動，宣導健康樂活運動風氣。

十一、經費概算：略

十二、其他：

(活動聯絡人姜智棟及連絡電話 0921757487)

附件一： 第 6 屆德勝盃全國排球錦標賽競賽事項申訴書

申 訴 事 由			糾 紛 發 生 時間及糾紛	
申 訴 事 實				
證 件 或 證 人				
單 位 領 隊	(簽章)	教 練	(簽章)	105 年 月 日 時
裁 判 長 意 見				
審 判 委 員 會 判 決				

※本申訴書未經領隊及教練簽署無效。

審判委員召集人：

(簽章)

月 日 時